|  |  |  |
| --- | --- | --- |
| The International Teleocmmunication Union - Connecting the World.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电信标准化局** |  |

 2018年9月21日，日内瓦

|  |  |  |
| --- | --- | --- |
| **文号：****电话：****传真：** | **电信标准化局第115号通函**SG2/JZ+41 22 730 5855+41 22 730 5853 | –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
| **电子邮件：** | tsbsg2@itu.int | **抄送：**– ITU-T部门成员；– ITU-T第2研究组部门准成员；– 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ITU-T各研究组正副主席；– 电信发展局主任；–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
| **事由：** | **就已确定并建议在ITU-T第2研究组会议（2019年2月19-28日，日内瓦）上批准的ITU-T E.118（2006年）建议书修正1和经修订的ITU-T E.169.1建议书与成员国进行磋商** |

尊敬的先生/女士：

1 ITU-T第2研究组（业务提供和电信管理的运营问题）准备采用WTSA第1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第9节所述的传统批准程序在2019年2月19-28日于日内瓦召开的下次会议上批准上述修正和建议书草案。有关ITU-T第2研究组会议的议程和所有相关信息将在第4/2号集体函中提供。

2 建议批准的ITU-T修正和建议书草案的标题、概要及其出处见**附件1**。

3 本通函根据第1号决议第9.4节，就可否在即将召开的会议上审议并批准这些建议书启动与国际电联成员国的正式磋商。请成员国于**2019年2月7日**23时59分（协调世界时）前填妥并返回**附件2**中的表格。

4 如果70％以上的成员国在回复中支持审议并批准，则将专门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应用批准程序。不支持授权继续往前推动的成员国应向电信标准化局主任通报其反对意见的理由并说明为继续推动该项工作而可能采取的变更措施。

顺致敬意！

（原件已签）

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李在摄

**附件：**2件

附件1

已确定的草案案文的概要和出处

# 1 ITU-T E.118 (2006) ([SG2-R11](https://www.itu.int/md/T17-SG02-R-0011))建议书修正1草案

国际电信计费卡 – 修订的注册表

概要

ITU-T E.118建议书（2006年）的修正1修订了国际电信计费卡单一发行机构标识号的注册表。

电信标准化局注 – 截至本通函发布之日，电信标准化局尚未收到有关该案文草案的知识产权声明。成员欲获取最新信息，请查阅知识产权数据库：[www.itu.int/ipr/](http://www.itu.int/ipr/)。

# 2 经修订的ITU-T E.169.1 ([SG2-R11](https://www.itu.int/md/T17-SG02-R-0011))建议书草案

国际免费电话业务应用E.164建议书的国际通用免费电话号码编号方案

概要

本建议书详细阐述了将ITU-R E.152建议书中定义的通用国际免费电话业务号码（UIFN）E.164编号方案应用于国际免费电话业务（IFS）。自UIFN于1997年初成立起，此建议书已根据业务提供商和UIFN注册机构获得的经验加以修正并完善。

本建议书以前的编号为E.169。后更名为E.169.1并成为169.x系列建议书的一部分，对各类国际业务的编号规划和指配程序加以描述。

电信标准化局注 – 截至本通函发布之日，电信标准化局尚未收到有关该案文草案的知识产权声明。成员欲获取最新信息，请查阅知识产权数据库：[www.itu.int/ipr/](http://www.itu.int/ipr/)。

附件2

事由：成员国对电信标准化局第115号通函

“就已确定的ITU-T E.118（2006年）建议书修正1和
经修订的ITU-T E.169.1建议书进行磋商”的回复

|  |  |  |  |
| --- | --- | --- | --- |
| **致：** | 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局主任Place des NationsCH 1211 Geneva 20, Switzerland | **发自：** | [姓名][正式职务][地址] |
| **传真：****电子邮件：** | +41-22-730-5853tsbdir@itu.int  | **传真：****电子邮件：** |  |
|  |  | **日期：** | [日期，][地点] |

尊敬的先生/女士：

有关就电信标准化局第115号通函中所列的已确定案文与成员国进行磋商一事，我谨向您通报我主管部门的意见，如下表所述。

|  | **请选择两个方框中的一个** |
| --- | --- |
| **ITU-T E.118（2006年）建议书修正1草案** | [ ]  **授权**第2研究组审议批准该案文（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两种方案⃝中的一种）：⃝ 没有意见或无建议修改⃝ 附意见和建议的修改 |
| [ ]  **不授权**第2研究组审议批准该案文（附秉持这种意见的理由和为继续推动该项工作而可能采取的变更措施概述） |
| **ITU-T E.169.1建议书修订草案** | [ ]  **授权**第2研究组审议批准该案文（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两种方案⃝中的一种）：⃝ 没有意见或无建议修改⃝ 附意见和建议的修改 |
| [ ]  **不授权**第2研究组审议批准该案文（附秉持这种意见的理由和为继续推动该项工作而可能采取的变更措施概述） |

顺致敬意！

[姓名]

[正式职务]

[成员国]主管部门

\_\_\_\_\_\_\_\_\_\_\_\_\_\_